

# 从革命伴侣到契约伴侣：中国文学“先婚后爱”叙事的模式转型与性别意识变迁

王海歌

新疆大学, 新疆乌鲁木齐, 830046

**摘要** 先婚后爱作为当代女频网文经典婚恋叙事模式之一, 其实在 20 世纪 20-30 年代的革命文学中已可见其雏形。本文聚焦对比分析革命文学和当代女频网文中的先婚后爱模式, 并进一步探究叙事发生转型的原因。革命文学中的先婚后爱常以任务需求为起点, 双方通过革命实践完成从战友到恋人的转变, 从而达到爱情与实现个人价值的“双丰收”。但女性又常以“被启蒙者”的姿态出现, 在性别权力结构中仍然隐秘地依附于男性。当代女频网文则以契约为起点, 通过契约来保障男女双方的权利。爱情也不再是革命的工具, 而是回归到个体之间的情感互动。两种模式的转变既体现出性别意识的变迁, 又反映了女性主体性的构建仍受到叙事套路和现实性别结构不平等的制约。这一比较揭示了现代性进程中, 女性解放话语从“集体吸纳”到“个体赋权”的复杂路径。

**关键词** 革命文学; 先婚后爱; 女性意识; 婚恋叙事

**Abstract** As one of the classic marriage and love narrative patterns in contemporary female-oriented online novels, "love after marriage" actually had its embryonic form in revolutionary literature of the 1920s and 1930s. This paper focuses on a comparative analysis of the "love after marriage" pattern in revolutionary literature and contemporary female-oriented online novels, and further explores the reasons for the transformation of the narrative. The "love after marriage" in revolutionary literature often starts with mission requirements. Both parties complete the transformation from comrades-in-arms to lovers through revolutionary practice, thus achieving a "double harvest" of love and the realization of personal value. However, women often appear as "the enlightened" and still secretly depend on men in the gender power structure. Contemporary female-oriented online novels start with a contract, which is used to protect the rights of both men and women. Love is no longer a tool for revolution, but

Received: January 29, 2026  
Revised: February 21, 2026  
Accepted: February 28, 2026  
Published: March 7, 2026

**Copyright:** © 2025 by the authors. Licensee Axon Academic Publishing Institute, Hong Kong, China. This article is an open access article distributed under the terms and conditions of the Creative Commons Attribution (CC BY) license (<http://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4.0/>).

returns to emotional interaction between individuals. The transformation of the two patterns not only reflects the changes in gender consciousness, but also shows that the construction of female subjectivity is still restricted by narrative routines and the inequality of real gender structures. This comparison reveals the complex path of women's liberation discourse from "collective absorption" to "individual empowerment" in the process of modernity.

**Keywords** revolutionary literature ; Marriage Before Love ; female consciousness ; marriage narrative

## 1. 引言

在当代女频网文中，先婚后爱作为屡见不鲜且屡试不爽的叙事模式为广大女性读者喜爱。追溯这种婚恋叙事模式，可以清晰发现 20 世纪 20 年代的革命文学中同样存在先婚后爱，其经常与阶级斗争，民族解放等宏大主题绑定，以革命为中心展开叙述。婚恋叙事作为文学创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其有着鲜明的时代特征。本文通过比较这两种不同时代的先婚后爱书写，探究社会观念和价值取向的转变，进而理解不同时代背景下性别意识的变迁，为解读文学作品中的婚恋书写和女性解放议题提供新的视角。

## 2. 革命文学中的先婚后爱：革命伴侣模式

### 2.1. 以革命任务或包办婚姻为叙事起点

19 世纪末至 20 世纪初，民族危亡，救亡图存成为时代最强音。国人的民族国家意识觉醒，同时也掀起了女性解放运动的高潮。但此时的妇女问题被包含在富国强民的宏大叙事中进行，并没有真正以女性为本位。因此 20 世纪 20 年代的女性面对婚姻仍然缺少自主选择的空间。早期革命文学中的先婚后爱正体现了这一事实，双方的结合不以个人感情为基础，而是将革命任务需求或封建包办婚姻为起点。

这类婚姻的合法性并不取决于个体意愿，而是源于家族权威或革命组织的认可。因革命需要而展开的婚姻，往往被赋予阶级斗争和民族解放更为厚重的意义。蒋光慈《冲出云围的月亮》中，女主王曼英挣脱封建婚约后，与革命同志的结合依然以革命理想为前提，婚姻成为革命事业的延伸。这一时期的婚恋关系“承认的是以群体为本位的革命道德理性对个性主义的引领和规约”，<sup>[1]</sup>个体情感必须服从于革命大局。不论是革命任务还是包办婚姻，

---

其共同点都是剥夺了女性的情感自主权，只不过将其从父权家族转移到革命集体中。

## 2.2. 通过革命实践完成情感培养

爱情的产生本应来自于日常生活中的情感共鸣，但在革命文学中，情感发生以及情感培养有且只有唯一合法场域即革命实践。男女双方有着共同的革命理想与实践经历，在革命工作、集体劳动与斗争经历中实现从同志到爱人的转变。《我们夫妇之间》中，李克与张同志在进城后的工作磨合中，逐渐发现彼此的革命品质。张同志的坚定革命性与李克的理论优势形成互补，这种基于革命认同的理解最终升华为爱情，小说结尾“我忽然发现她怎么变得那样美丽了呵”的顿悟，正是革命伦理对情感的重塑。

革命实践不仅成为了爱情的发生地，也成为了衡量感情合法性的标尺。林觉民《与妻书》中将个人情爱升华为助天下人爱其所爱的家国情怀，完美诠释了革命叙事中个人情感服从集体解放的情感逻辑。这种情感逻辑下，爱情的价值不在于个体幸福的满足，而在于对革命事业的强化与升华，成为激励革命事业的精神动力。在这类叙事中，爱情成为革命的工具，个人成为集体的附属。革命精神通过爱情的发生和发展得到进一步的延申和强化，个体情感的需求在革命斗争，阶级解放的宏大叙事中被消解。

## 2.3. 革命伦理下的隐性依附

革命文学中以革命为起点和核心的先婚后爱模式，看似冲破了封建传统包办婚姻对女性的束缚，但实际上并没有改变传统的性别权力结构。这类作品中，人物的设定也存在一定模式化的问题。男性往往以革命领导者或先进知识分子形象出现，而女性则经常处于被启蒙者的位置。女性主体价值的评判并不基于独立的人格，而是与对男性的辅助作用和对革命的奉献紧密捆绑在一起。马克思主义女性主义将性别压迫和阶级压迫相结合，认为女性解放的核心在于女性的主体性觉醒和实践。女性应当成为解放的主导者和实践者，而并非成为革命的工具。《我们夫妇之间》中，张同志虽为工农英模，但始终需要接受李克的帮助和指导。其自身的革命价值也需要通过李克的视角加以确认。这类叙事存在一定的性别盲视，张同志的形象被固定为蠢笨者，女性主体性被男性叙事所遮蔽。<sup>[2]</sup>《冲出云围的月亮》中，王曼英的女性意识觉醒同样也围绕革命展开。她的爱情选择实质上是革命道路的选择，革命与恋爱再次合二为一。这一时期女性的婚恋自主权并未得到真正的落实，革命伴侣模式在一定程度上打破了封建婚姻对女性的束缚，因为它为女性提供了一条相对宽广的道路即革命道路。但与此同时，被宏大叙事所淹没的，有着独特情感需求的女性也被吸纳进新的规训体系，女性的主体地位仍处于隐秘

的依附状态。<sup>[3]</sup>马克思主义女性主义认为实现女性解放并非是将女性简单地吸纳进现有的社会权力框架，而是要重新构建一套摆脱父权的价值体系。阶级解放的实现并不必然会带来性别解放。革命文学中突出了阶级压迫的矛盾从而掩盖了性别压迫，女性也并没有进行针对性的性别解放运动。女性的解放是一种“象征性”的解放，并没有完整地实现主体性觉醒。

### 3. 当代女频网文中的先婚后爱：契约伴侣模式

#### 3.1. 契约化的婚姻关系

婚姻在当代女频网文的先婚后爱书写中，已经不再是爱情的延续形式，而是成为一种交易。双方成为夫妻可以是出于商业联姻、家族约定或协议婚姻，这些都是契约的主流形式。女性通常将自己的事业、财产或家族资源作为交易的筹码，主动或被动参与婚姻谈判。《长风渡》中，柳玉茹与顾九思因家族安排而步入婚姻，双方借助契约成为利益共同体。柳玉茹以帮顾九思重振家业为条件，获得掌管家业的权力，展现出女性在契约婚姻中的主动地位。

契约婚姻的合法性同样也不来源于双方的情感基础，但也不同于革命文学中的民族使命，而是源于双方自愿达成的协议。女性的婚姻与事业不再剥离开来，婚姻成为女性为自己创造的另一生存空间和发展机会。从这个意义上讲，契约婚姻是一次女性赋权的实践，女性不再成为婚姻的被动接受者，而是可以通过契约条款争取平等的话语权与选择权。

#### 3.2. 从合作到恋爱循序渐进的情感发展历程

当代女频网文为了实现“后恋爱”这一目标，十分注重刻画日常生活细节和人物个体性格的碰撞，将日常相处和利益合作作为情感培养的切入口。这与革命文学中通过革命实践培育爱形成了鲜明的对比，爱情的产生不再依赖于外在的革命理想和阶级属性，而是对个体价值的认可。《婚后热恋》中，男女主以商业合作作为婚姻起点，双方最初建立契约互不干涉，但在商业项目中开始欣赏彼此的能力。通过日常生活的相处，男主发现了女主坚强外壳下的脆弱，女主发现男主冷漠外表下的温柔。两人的感情在一系列的相处与陪伴下发生转变，由契约婚姻转为真挚爱情。

这样的情感培育过程契合了当代部分女性对平等关系的向往。女性对平等关系，情感安全感的追求通过这种日常化的情感培育方式得到了满足。爱情的产生在这类叙事中不再是崇高和遥不可及，而是回归到个体互动本身。

[4]

### 3.3. 契约框架下的性别权力博弈

革命文学中的女性形象难以跳出“男尊女弱”的桎梏，女性经常以“被启蒙者”的姿态出现。但在当代女频网文中，女性在进入婚姻前可以通过契约这一特殊设定来拥有一定的话语权和选择权。这在一定程度上改变了女性在婚恋关系中依附者的状况，甚至还能通过契约条款实现对男性权力的压制。

先婚后爱的契约模式不仅使权力关系发生重构，同样也使男性角色形象有了巨大的转变。男性角色一改传统叙事中的霸道权威，转为温柔细腻，从绝对掌权者变为守护者、合作者。这种转型使得男性角色的魅力不再是通过人物设定进行先天赋予，而是要通过自身行动得到女性认可。《婚后热恋》中的男主，从最初的商业冷漠派逐渐学会尊重女主的事业与意愿，并最终主动放弃契约中的优势条款，追求平等的情感关系。

在这样的叙事中，权力不再是单向的压制，而是双向的流动。但权力变化并非简单表现为男性权力下降，女性地位上升。有时候，先婚后爱仍会成为封建包办婚姻的延续。女性并不全是以事业，家族资源等作为筹码，有时是以女性自身作为家族牺牲品进入契约婚姻。此时的契约已无法成为性别权力平等的保障，女性如果想要摆脱被物化的局面就必须打破契约。在打破契约的过程中完成性别博弈，重新确认自我价值。《盛夏芬德拉》中，白清枚没有把周氏少夫人的身份视为终极归宿，而是始终以职业摄影师的身份展开探索。她拒绝因联姻放弃职业追求，明确表示自己的身份是职业摄影师。白清枚通过个人价值的实现完成了权力的重构。

## 4. 先婚后爱叙事的转型与性别意识变迁

### 4.1. 婚姻基础与爱情功能的转变

婚姻基础与爱情功能的转变正是这种叙事模式发生改变的重要原因。女性的个人意识觉醒，并进一步参与社会分工拥有了更多的社会话语权，使得婚姻从集体本位回归到个体本位，个体情感不再必须服从集体需求。“十七年”文学中的婚恋叙事“负载着意识形态话语、共同体想象”。<sup>[5]</sup>当代女频网文的先婚后爱则多从个体意愿和利益博弈出发，契约成为个人权利的保障，双方的自愿约定成为婚姻合法性的依据。

先婚后爱模式的核心功能也从服务集体转向满足个体。革命文学中的爱情是革命的工具，用于强化人物的信念，使个体情感与集体事业相统一。当代女频网文中则将爱情视为个体幸福的核心，契约只是实现个人情感发展的跳板，爱情回归本质属性，成为满足个人情感需求的方式，不再承担政治功

能。女性读者往往通过带入此类叙事获得情感补偿，满足自身的情感期待或在家本位婚姻中缺失的爱情体验。

## 4.2. 女性主体性的局限

从革命文学到当代女频网文对先婚后爱叙事的转变揭示了女性解放的复杂进程。革命文学通过将女性纳入集体，实现形式上的妇女解放，但并未触及性别权力的深层结构。网文用契约设定打破女性对男性的依附，赋予女性个体权利。但很遗憾的是，很多先婚后爱最终都走向了情感凌驾契约的归途，被爱成为了女性的终极目的。

除此之外，女频网文也未能摆脱现实性别不平等的残留和叙事套路的制约。女性主体性的构建往往面临原生家庭创伤，情感依附等叙事套路的局限。白清枚反抗家族的“包办婚姻”是出于原生家庭婚姻的悲剧，这种主体性的建构呈现的是一种被动防御而非主动突破。多数女频网文强调女性的独立价值，但多数情感叙事依旧采用情感依附的套路。女性的价值需要通过男性的无限宠爱和坚定选择来确认，缺乏独立于男性的价值闭环。《盛夏芬德拉》中的白清枚最终走出创伤，重新接纳婚姻，关键在于周晟安的持续尊重与关爱。这一方面体现出男性角色转型的积极意义，但同时也暗示女性主体性的确立需要男性的关键配合才能实现。如若周晟安没有给予这份尊重与呵护，白清枚是否还能完成这场对自我价值的突围？男性认可在白清枚的突围中有着不可替代的必要性，本质上也是女性主体仍未完全脱离男性评价体系的表现。

## 5. 结语

从革命文学中服务于集体事业的革命伴侣，到当代女频网文中彰显个体诉求的契约伴侣，先婚后爱叙事的转型本质上是社会观念与性别意识变革的文学投射。婚姻基础从集体需求转向个体意愿，爱情功能从政治工具回归情感本质，这一变化既彰显了女性在婚恋关系中话语权与主体性的显著提升，也反映了社会对个体价值与情感需求的日益重视。然而女性主体性的建构仍面临诸多局限，情感依附的叙事套路与现实性别不平等的残留，使得女性价值的确认仍难以完全摆脱男性评价体系。尽管如此，这种叙事演变已然体现出女性对自我价值、情感需求与平等关系的持续探索，印证了性别平等进程的复杂性与长期性。先婚后爱叙事的发展不仅记录了不同时代的婚恋观念更迭，更成为观察女性解放与社会观念变迁的重要窗口。

---

## 参考文献

- [1]杨庆东. 20 世纪中国婚恋文学的道德叙事样态[J]. 商丘师范学院报,2004,20(3):46-51.
- [2] 陈欣瑶.(2025).性别场景的误认与置换——再谈小说《我们夫妇之间》.中国现代文学研究丛刊,(07),174-189.
- [3]贺桂梅. "延安道路"中的性别问题——阶级与性别议题的历史思考[J]. 南开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6(6):16-22.
- [4]李琬钰.(2025).中年女性网络言情小说阅读研究(硕士学位论文,浙江传媒学院).硕士
- [5]朱百桐 &冯超.(2025).政治隐喻与乡土伦理：“十七年”文学中的婚恋书写新解.楚雄师范学院学报,40(04),35-46.
-